

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通讯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李洪鹏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，其中董事邵秀英女士、刘凤国先生、独立董事孟庆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，公司监事、高管等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6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8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6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子公司华安新材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为子公司华安新材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6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下午 15:00 在淄博市张店区华光路 366 号科创大厦 B 座 9 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6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5 日